

# 行政许可报告和质检报告区别(优秀5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报告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报告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行政许可报告和质检报告区别篇一

20\*\*年以来，我镇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紧紧把握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以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为主线，以建设服务政府、法治政府、廉洁和高效政府，优化本镇发展环境为目标，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行政执法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党政领导高度重视，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为了确保行政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我镇多次召开班子会议或有关部门的碰头会，专题研究以行政执法等为内容的依法治镇工作。为此，我们成立了依法治镇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担任组长，分管zd工作的副书记担任副组长，司法、综治、公安、工商、交通、教育、国土、建设管理、劳动社保、计划生育、党政办等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司法所，由分管副书记任办公室主任，司法所的负责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处理以行政执法等为内容的依法治镇的具体事务，从而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镇长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部门指导，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的工作格局，确保了行政执法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二、依法行政意识不断增强，行政行为日益规范。随着依法

治镇进程的全面推进，全镇行政机关的领导和工作人员不断学习法律知识，建立了每周学习制度，提高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水平，行政行为日趋合法、合理、规范。机关领导或者部门的负责同志在处理涉及法律事务、信访等问题时，主动征求并认真采纳法制工作机构的意见。在规范性文件发布前，主动交法制机构审核把关，确保行政执法等行为合法有效。200x年，我镇法制部门共审核把关50多件规范性文件，经审查有1件不能通过，对涉及法律问题的2件提出了修改性意见。

三、加强执法队伍建设，行政执法水平有所提高。为了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我镇注重开展对执法人员的政治、法律、业务素质的再教育、再提高，通过学习提高，培训考核、竞争上岗等多种形式，强化执法人员的为人民服务、文明执法、依法行政的意识。目前，全镇共有127名行政执法人员，有6名已经获得本科文凭，32名获得大专文凭，剩余人员的大部分也正在接受自学考试、成人考试等形式的教育。在执法过程中，努力做到实体合法、程序合法、统一采取江苏省罚款收据。同时，我镇还通过新法培训、证件审验，加强对执法证件的管理和监督，保证行政执法证件的合法、有效，促使执法过程中的实体合法、程序合法，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严格依法行政。

四、加大执法监督力度，促使行政执法公平、公正。一是建立行政执法责任制、执法违法和错案追究制。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的责任，对行政执法人员的违法行为和错案予以依法追究，以来全镇共对10多名执法人员的执法过错进行了以教育、清退等手段为内容的处理，大大加强了行政执法监督的力度。二是开展行风评议活动。由镇纪检、监察等部门牵头，执法部门每年组织开展一次以上的行风评议活动，使执法行为接受群众监督。三是建立专门监督队伍。由镇长、副镇长组成行政执法监督小组，对执法部门进行的行政执法行为监督，同时聘请20多名群众监督员对行政执法提批评提建议，有效地促使了行政执法行为的合法化和合理化。四是严格执行罚

缴分离制度和“收支两条线”规定。执法部门都事先到上级部门领取好统一的罚款单据，执法过程中的罚没款都存在专门帐户，由上级部门进行统一管理，不用于执法部门的支出，执法的全过程都受到上级部门的监督。

20\*\*年以来，我镇的行政执法工作日趋规范化，步入了法制化、制度化的轨道，但同时也存在着不少不可忽视的困难和问题。如个别部门执法人员法制观念不强，依法行政水平不高；执法过程中个别执法人员随心所欲，存在越权执法、滥执法、执法不到位和不文明执法现象，部分案件办理质量不高。这些问题，都有待于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下一阶段，在行政执法工作中，我们将做到以下几点：

一是进一步强化依法行政意识。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决定》的要求，结合本镇实际，严格依法行政，切实转变工作方式，进一步理顺行政执法体制，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加强对行政执法证件的管理，推行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制度，继续整顿和规范行政执法队伍。

二是维护上级法制部门行政执法计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认真执行张府法[20\*\*]1号文件，进一步加强部门间的协作配合，严格按计划组织行政执法自检自查，提高行政执法检查工作的计划性、规范性和实效性，使行政执法达到预期目的。

三是认真分析研究在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和解决问题的办法。

四是加大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再培训力度，通过自学与集中学习等方式，全面提高执法人员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

## 行政许可报告和质检报告区别篇二

市院执法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全面贯彻实施《检察官法》是检察机关的一项重大任务，也是规范和加强队伍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在贯彻落实《检察官法》工作中，我院按照“深入宣传，强化培训，依法管理，务求实效”的原则，把严格贯彻执行《检察官法》，作为提高检察官队伍素质的重要法律手段，采取有效措施，着力提高依法管理检察官队伍的工作水平。

（一）加强学习和宣传，为《检察官法》的贯彻实施营造良好的氛围。

《检察官法》颁布后，我院不断加大学习和宣传《检察官法》的工作力度，努力为《检察官法》的贯彻实施营造良好的氛围。为此，我们组织全体检察人员开展了深入细致的学习、宣传《检察官法》活动。通过学习，着重解决了三个问题：一是解决了广大干警对《检察官法》重要性认识不足的问题。二是解决了广大干警对《检察官法》理解不深的问题。三是解决了广大检察官职责意识不强的问题。

在加强广大干警对《检察官法》的学习、宣传、教育的同时，我院采取多种形式，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介，广泛深入地开展《检察官法》的宣传工作，在省级报刊发表宣传文章10余篇、在市级媒体发表宣传文章20余篇。向人民群众宣传《检察官法》的意义，宣讲《检察官法》的内容。结合检察工作实际，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生动活泼的方式，争取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了解检察官，支持我们的工作；鼓励广大人民群众对检察官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

（二）加大培训力度，提高检察官综合素质。

《检察官法》对检察官的任职、续职等提出了严格、具体的标准与要求。为贯彻落实《检察官法》，努力达到《检察官法》对检察官的学历要求和素质要求，自《检察官法》实施以来，我院始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按需施教，讲求实效”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有计划、有重点、有步骤地开

展检察官教育培训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1. 积极支持和鼓励干警参加学历教育，学历教育成绩显著。

《检察官法》对初任检察官的学历条件提出了明确具体的标准。《检察官法》实施前，我院35名检察官中，具有本科的29人，具有专科学历的5人。为使全院干警达到《检察官法》对任职检察官的学历条件和要求，我们在学习经费、学习时间等方面积极支持和鼓励干警参加学历教育。对《检察官法》实施前已担任检察官职务，但未达到检察官法所规定的学历条件的，我们根据上级检察机关的有关精神，区别不同情况，分别提出不同要求，分层次进行培训。目前，我院现有省院核定编制34人，地方编制1人。其中具有本科学历29人，专科学历5人，高中学历1人。法律专业34人，非法律专业1人。副处级2人，正科级7人，副科级9人，科员17人；在读本科5人。

2. 检察官任职、续职资格培训全面开展。2002年以来，我院先后有1名副检察长2名检察官共3人按照《检察官法》的要求参加了省院统一组织续职资格培训，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接受任职、续职资格培训，对更好地履行检察官职责，提高检察官执法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也为我们今后全面开展任职、续职资格培训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经验。

3. 创新培训机制，干警岗位轮训工作取得实效。为把学历变为能力，把文凭变为水平，我院根据《检察官法》的基本要求，不断创新培训机制，大力开展干警岗位轮训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在岗位轮训工作中，我院坚持开展多种形式的岗位轮训工作，从正副检察长到检察员、助检员的岗位练兵，从书记员、行政人员的应知应会到典型案件的分析研究，形成了全员性、多层次、立体化的培训机制，使检察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得到了整体性提高。

（三）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严格依法管理检察官队伍。

自2002年以来，我院严格依照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和检察官法

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依法管理检察官队伍的一系列指示精神，逐步建立健全了依法管理队伍的长效机制。一是成立检察官考评委员会，依法加强经常性管理。我们严格执行《检察官法》关于对检察官的任免、考核、晋升、奖励的各项规定，建立了干警业绩档案，把检察官的工作实绩作为任免、晋升、奖励的主要依据，形成了一套“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用人机制；二是实行竞争上岗、双向选择的干部管理机制，建立健全了考核机制，对全院干警的工作业绩实行动态考核，奖勤罚懒，奖优罚劣。近几年来，共有3名实绩突出的年轻检察官走上中层领导岗位。三是依法加强检察官执法行为的规范与管理。工作中，我院始终把规范检察官的' 执法行为作为检察官队伍管理的重点之一，通过加强纪律教育，开展警示教育，实行“一岗双责”，与干警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健全《戒勉谈话制》、《八小时以外对干警实施监督的暂行规定》等行之有效的监督制度，努力加强事前监督，推动检察官执法行为的规范化。四是完善了监督制约机制。建立了举报中心对侦查部门实行线索查办跟踪反馈制度；首办责任制度；错案责任追究制；控申、监所部门对自侦、批捕、起诉部门执行法定期限检查制；纪检部门个案跟踪回访考核制等，以努力提高检察官认真履行自身职责的自觉性。

#### （四）规范检察官等级评定，全面开展等级晋升报批工作。

《检察官法》实施后，我院按照上级检察机关的部署和要求，于1998年11月依法开展了首次检察官等级评定及报批工作。首批共评定了33名检察官的检察官等级。其中，四级高级检察官4名；一级检察官13名；二级检察官7名；三级检察官3名；四级检察官6名。首次评定后，因干警退休、离岗、调动、免职以及等级晋升等多方面因素，我院检察官队伍的等级构成发生了新的变化。目前，我院在职检察官中有四级高级检察官1名；一级检察官13名；二级检察官2名；三级检察官8名；四级2名。

## （五）全面贯彻落实《检察官法》存在的亟需解决的问题

几年来，通过贯彻落实《检察官法》，我院各项检察工作走上了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但在贯彻落实《检察官法》的过程中，也遇到了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一检察官待遇低、健康状况差。《检察官法》实施已经九年多。但是检察官的职业保障机制，检察官待遇与检察官等级的配套办法、制度仍未得到健全。由于缺乏相关的机制、办法、制度，使得检察官待遇低、健康状况差的问题仍未得到解决。干警出差办案都是自己垫钱。办案收回赃款后交区政府回拨一部分，勉强维持工作，正常的检察工作只能靠关系借款现外欠款百余万元。主要表现在；一是《检察官法》规定的检察官工资制度和工资福利无法落实、兑现；二是“检衔”津贴没有落实；三是工作任务繁重，人员紧缺，使得检察官长期处于高度紧张、疲劳状态，得不到应有的休息，健康状况下降，有的甚至积劳成疾，带病工作。前年底，我院与伊春林业中心医院联系，为全体干警统一做了一次健康检查，竟有三分之一的干警身患疾病，这些患病的干警又主要是检察官。

二检察官的任职、续职资格等培训经费紧张。强化培训是贯彻落实《检察官法》，提高检察官素质的必然要求。《检察官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对检察官应当有计划地进行理论培训和业务培训”。但是由于公用经费预算标准低，无法从中列支培训经费，影响到教育培训工作的经常性开展。办案经费不足，区政府每月只给一千多元，连电话费一项支出都不够。参加续职培训的3名干警至今都没有核销培训费用，都是个人先垫上。这些问题，通过涉案款物上交区财政后，取得返还款的方式，只能解决部分问题。随着检察机关的规范化、正规化建设工作的深入开展，经费缺口越来越大，经费问题越来越成为制约检察工作的“瓶颈”。而教育培训经费的短缺，已经成为我院真正全面落实检察官法所提出的要对检察官定期开展全员任职、续职等多种形式培训，提高检察

官队伍的整体素质要求的主要制约因素。由于教育培训经费紧张，我院不得不多次将任职、续职等培训机会放弃。

三《检察官法》所规定的检察官管理体制与现行地方管理体制难以接轨。目前，检察机关实行双重管理体制，财政由地方负责，人事由地方和上级检察机关双重管理。在这种管理模式下，《检察官法》所规定的检察官管理体制与现行地方管理体制难以接轨的问题就逐渐显现出来，集中表现在地方的人事权与《检察官法》所规定的检察机关的人事制度相冲突，致使检察队伍的新老交替无法顺利实现。我院现有检察专项编制（即国编）34个，区编委确定的地方编制1个。现实有在职干警35人，在34名检察专项编制人员中，只有检察官25人。按照《检察官法》的规定和上级检察机关的有关指示精神，只有属于检察专项编制、具有检察官职务的检察人员才具有履行检察官职责的资格，即按照这一规定和精神，只有属于检察专项编制，已被评定检察官等级25名检察官才有办案资格，其他人员无权参与检察业务工作，这就使得“检力”十分紧张。按照上级院的要求，只有具备法律本科学历的人员才能参加全省统一录用考试，而且，参加全省统一录用考试的对象又主要限定在应届大学法律本科毕业生，这使我院检察专项编制的补充问题处在一种难以为继的境地：想补充的补充不进来，想调进的调不进来。因此，导致检察官队伍出现青黄不接，甚至断档的局面。这种局面的出现，无疑进一步加剧了我院检察官队伍法律化、规范化建设的严峻性和紧迫性。

## 行政许可报告和质检报告区别篇三

现将报告如下：

### 一、健全组织，加强领导

行政许可法颁布后，为了确保及时贯彻实施，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我局及时成立了学习贯彻行政许可法工作



领导小组，由党组一把手任组长，党组其它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并设立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日常工作，狠抓行政许可法的学习、宣传和培训，并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行政许可主体、许可事项以及收费情况清理、行政许可程序制定等具体工作，为行政许可法的贯彻执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二、抓好清理工作，规范许可行为

为保证行政许可法的顺利贯彻实施，按照上级要求，我们首先对规范性文件逐一进行了审查清理，对行政许可主体、行政许可事项、依据和行政许可收费进行了全面清理。经全面自查，不存在变相许可和自行增设许可的现象。实施主体已经过市政府确认并公告，没有委托实施许可的情况。具体施行许可的工作人员全部持证上岗，行政许可的依据和程序全部予以公示，并严格依法实施。我局现有行政许可6项，各项许可设立依据准确、程序公开透明、运行状况良好，在行政许可事项的设定、许可审批、许可收费等方面，未发现违法违规现象。

## 三、规范许可程序，全面强化服务意识

我局对所有行政审批事项，实行一个“窗口”对外、“一条龙”办公。对来访或前来办事的群众，讲清政策、原则，并一次性告知办理许可所需的材料及程序。根据有关法规分别制作了有关表格、填表说明或明白卡。努力做到便民、高效，并实行首问责任制。

## 四、建立健全行政许可管理制度

### 报告

《贯彻执行行政许可法情况的'报告》()。同时加大行政许可事后监管力度，使被许可人严格按照许可要求办事，最大程

度维护好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五、存在的问题及下步打算

## 行政许可报告和质检报告区别篇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是我国制定的一部针对行政机关行政行为进行规范，对行政执法相对人的合法权益进行维护的法律。它的颁布和实施，对有效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规范执法，切实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泗洪县航道管理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正式实施以前，由市局、县局、县站多次举行该项法律的学习、培训和考试，使该部法律在未实施以前，就已深入到全站每位行政执法人员的内心深处，为该部法律的正式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20xx年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正式实施，我站认真对照该项法律，在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先后由市局、县政府、县局多次对我站行政执法依据和行政执法标准以及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情况进行检查、梳理，没有发现也不存在违规实施情况，以及乱收费、乱罚款等无收费依据和收费标准的不当的违法行为。受到市、县各级领导的一致认可和好评。

对于以上的行政法规和规章，我站都能认真遵照执行，都能够认真进行自我约束和自我规范，自建站以来，从未有一起三乱行为和三乱事件的发生，较好地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有效地履行了职能工作的职责。

## 行政许可报告和质检报告区别篇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是我国制定的一部针对行政机关行政行为进行规范，对行政执法相对人的合法权益进行维护的法律。它的颁布和实施，对有效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

政、规范执法，切实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泗洪县航道管理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正式实施以前，由市局、县局、县站多次举行该项法律的学习、培训和考试，使该部法律在未实施以前，就已深入到全站每位行政执法人员的内心深处，为该部法律的正式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正式实施，我站认真对照该项法律，在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先后由市局、县政府、县局多次对我站行政执法依据和行政执法标准以及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情况进行检查、梳理，没有发现也不存在违规实施情况，以及乱收费、乱罚款等无收费依据和收费标准的不当的违法行为。受到市、县各级领导的一致认可和好评。

对于以上的行政法规和规章，我站都能认真遵照执行，都能够认真进行自我约束和自我规范，自建站以来，从未发生一起“三乱”行为和“三乱”事件的发生，较好地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有效地履行了职能工作的职责。